附件4

云南省药品安全公众满意度调查主要内容

一、调查目的

通过开展云南省药品安全公众满意度调查，准确、客观反映人民群众对我省药品安全现状的真实看法，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突出问题，改善药品市场环境，全面加强药品监管能力建设，进一步提升监管能力和监管工作科学化水平，为维护人民群众用药安全、有效、可及提供有力保障。

二、调查内容

本次调查旨在了解公众对药品质量安全、药品安全监管的满意程度，包含了药品安全关注度、购药渠道、购药依据、用药常识、药品监管工作满意度、药品安全宣传教育满意度、药品安全宣传形式、希望了解的药品安全知识、维权渠道、药品安全现状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建议等11项指标。

三、调查对象及范围

调查对象为全省16个州（市）辖区内18周岁及以上的城乡常住居民。

四、调查方法

以电话调查为主，面访调查为辅，网络调查作为补充。

五、组织方式

本调查由云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负责总体统筹，依照政府程序购买第三方服务，由第三方机构负责设计调查方案、设计调查问卷、编制执行手册，完成全省16个州（市）的样本数据采集工作，并进行数据分析，编撰调查报告。

六、数据发布

调查数据作为全省药品安全年度评价考核工作的重要指标，以及作为制定药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重要决策参考。同时，在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门户网站发布调查结果公报。